2022年度

剑阁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10月16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及重点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部门职责

## (一)县人大机关是承担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日常工作的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责是：

## 1.对全国、省、市人大下发的法律、法规草案，组织征求意见，并整理修改意见上报。

2.对提交县人代会审议的本辖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预算草案进行审查并提出报告；对计划、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初审并对计划、预算的部分变更提出审查报告。

3.对县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的本区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政、民族工作等重大事项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初步意见。

4.对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县制定的法规的执行情况组织视察和检查。

5.对本县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重大问题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组织调查研究、视察和检查。

6.组织人大代表评议县“一府两院”的工作。

7.督促县人代会期间代表议案、意见和建议的办理工作。

8.办理县人大常委会任免范围内的干部任免手续。

9.组织县人大代表的选举和市人大代表的选举。

10.联系县人大代表，组织代表视察、检查和接访选民活动，督促代表视察、检查和接访活动中提出意见、建议的办理工作。

11.联系在工作的全国人大代表及省、市人大代表，协助开展视察活动。

12.负责县人代会、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等会议的组织和服务工作。

13.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文件、报告的起草、印发，常委会公报、人大工作简报等的编辑印发和人大工作的宣传报道。

14.受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

15.负责全国人大和内地省、市、县人大来参观接待工作。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2年，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有力指导下，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定实施县委“1233”执政兴县战略，忠实履行法定职权，充分发挥代表作用，自觉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大局中强化人大担当，在大考中彰显人大作为，为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剑阁作出了积极贡献。

1.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始终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强化理论武装。**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把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列为“第一议题”，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讲话，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提出的重要论述，确保新思想扎根于心、落实于行。党的二十大召开后，我们第一时间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常委会会议集体学习，班子成员带头到基层一线开展宣讲。全年召开常委会议7次、党组会议14次、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会议4次。

**坚持党委领导。**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对人大工作部署要求，及时制定贯彻落实县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责任分工方案，明确具体任务和牵头部门、时间进度等，着力推动全县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自觉对标县委重点工作部署，制定人大年度监督工作“一要点、三计划”，确保人大工作始终与县委决策部署同心同向、同步发力。鲜明县委“九个优先使用”选人用人导向，坚决贯彻党委意图，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全年共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16人次，确保市委、县委人事安排通过法定程序圆满实现。严格执行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全年向县委请示重要工作14件次，报告有关工作8件次，报备重要事项6件次。

**履行政治责任。**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制定贯彻落实县第十三次党代会、县委十三届三次全会重要部署责任分工方案和县委重要会议精神实施意见，从监督、代表工作等方面完善制度规范，把“干字当头、敢为敢闯、勇争一流”的主旋律贯穿于各项工作当中。修改常委会党组工作规则，并严格遵守，提高常委会党组议事质量和效率，推进人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加强机关党组织的建设，推动设立常委会机关党组、机关党支部，并加强领导和工作指导，常委会党组定期听取机关党组工作汇报，督促机关党支部认真开展党的活动，县人大党组织的整体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毫不动摇、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人大制度宣传，讲好人大故事，展现人大作为，增强人大制度、工作、岗位自信。2022年，县人大常委会被省人大常委会表扬为“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工作先进单位。

2.及时跟进重点安排，有力推动县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落实县委“说干就干、干就干成、越干越好”要求，紧紧围绕县第十三次党代会确立的县委“1233”执政兴县战略和县委十三届三次全会决策部署，及时跟进助力，推动落地见效。

**聚焦聚力“1233”发展战略。**聚焦聚力“工业富县”开展专题调研，对工业发展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加快工业发展建议。检查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实施情况。积极参与项目招引，成功引进四川铁骑力士剑门关优食谷项目，市委主要领导亲自见证签约。聚焦聚力“加快建设大蜀道国际文化旅游目的地核心区”目标，开展《旅游法》执法检查，助力县委“文旅兴县”决策部署落地落实。聚焦聚力粮食安全，开展粮食安全保障条例执法检查，开展乡村振兴促进工作调研，助推农业质效提升。

**积极参与专班工作。**坚决贯彻落实县委关于重点工作专班的要求，人大机关坚决服从统一安排，参与了疫情防控、财政资金争取、乡村振兴等7个重点工作专班。参与的财政资金争取及国企融资工作专班，对我县的人均财力和税源结构进行专题调研，并协助县委、县政府领导向省市争取项目资金。参与的交通发展工作专班，负责G5复线、绵苍巴高速、山区公路的征地拆迁、信访维稳以及项目建设等工作的协调推进，积极参与重大交通项目的争取、规划选址、方案论证以及其他前期工作。

**及时落实县委部署。**县人大常委会自觉做到“从二线变一线、一线变火线”要求，严格落实县委“四个必须”（凡是县委的决策部署必须坚决执行，凡是县委的工作安排必须坚决服从，凡是县委的重大决定必须坚决落实，凡是县委严令禁止的必须坚决做到），积极担当、主动作为，坚决完成县委交办的工作任务。如2022年夏季，针对我县持续高温干旱情况，按照县委安排，县人大常委会牵头对全县抗旱减灾情况进行了专项调研，提出了针对性、可操作性很强的7个方面建议，县委祖斌书记对专题调研报告给予了肯定性批示。面对“10·11”新冠肺炎本土疫情，县人大机关全员参与，班子成员牵头负责5个隔离点、4个社区防控工作，机关干部蹲守隔离酒店、开展社区排查，为实现三天社会面动态清零贡献了人大力量。

3.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全力服务拼经济搞建设促发展

常委会始终坚持围绕中心大局依法履职，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更好发挥人大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全年听取专项工作报告25项，作出决议决定14项，对6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在县域经济突破发展上勇争一流，全力以赴稳住经济发展大盘。围绕经济运行，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加强预算编制审查，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覆盖审查县级部门单位和各乡镇预算，助推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提升。开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执法检查，严防耕地“非农化”“非粮化”。视察企业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情况，听取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在防止国有资产的闲置和流失方面积极建言。

**助推民生持续改善。**组织人大代表票决出县级民生实事项目8件、乡镇民生实事项目80件，总投资达7.79亿元，相关做法被《人民权力报》、四川省人大门户网站刊载。动员人大代表积极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去年以来，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共为群众办实事3200余件，相关做法被全国人大门户网站刊载。开展残疾人保障法实施办法、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执法检查，视察就业促进工作，审议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情况的报告。组织代表围绕剑山大道、宝龙大道等民生实事项目推进情况开展专题调研、视察，积极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助推民生实事项目办理实效不断提升。开展教育提质工作专题调研，为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积极建言献策，去年6月，全市人大深入实施教育提质工程工作会在我县召开。

**助推生态环境保护。**深入践行“两山”理念，突出绿色发展、追赶跨越“两大发展取向”，听取和审议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督促政府和相关部门积极推进污染防治，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环境质量的改善。举办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专题讲座，与省、市人大联动检查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实施情况，配合市人大开展长江保护法实施情况调研，进一步树立上游意识，增强长江担当，共抓大保护，着力打造绿色发展新高地。

**助推法治剑阁建设。**全力以赴拼干部作风，首次听取和审议县监察委员会开展“股长经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的报告，支持监委依法履职，助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创新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聘请市县专家、专业人才16人组建专家库，促进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今年7月，剑阁被省人大常委会确定为县级基层备案审查联系点之一。听取社区矫正工作审议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审议交警道路交通执法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审议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护航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情况报告，督促“八五”普法开展，促进司法为民、公正司法。

4.不断深化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常委会始终坚持尊重代表、依靠代表、服务代表，不断拓展履职平台，完善履职机制，持续加强同人民群众、人大代表的联系。

**强化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坚持把提高代表履职水平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通过以会代训、印发参阅资料和办理答复汇编等方式，引导代表依法履职，增强“为民代言、为民履职”的主动性。完善代表建议提出、交办和督办工作流程，加强办理过程管理，召开办理工作会议，制定办理清单，严格办理责任，明确办理时限，公开办理结果，督促承办单位建立答复承诺解决事项台账，持续抓好跟踪落实。全年代表提出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共121件，均全部办理完毕，一批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及时解决。

**强化代表活动开展。**坚持党委有号召有部署、人大有响应有行动、代表有担当有作为，认真组织开展代表活动。深入开展“三联三助”活动，县人大常委会5名县领导联挂9个市县重点项目，通过定期联系指导，积极协调建设要素保障，9个项目有力有序推进。常委会34名组成人员联系102名代表，通过定期联系走访，积极收集反映意见建议，为县委决策提供好的思路和建议。2005名县乡人大代表广泛联系群众，助推基层治理现代化。认真开展“考评表扬活动”，大力倡树“不服输、敢争先”精神，去年9月，对29名优秀县人大代表、12件议案（建议）和10个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先进单位进行表扬，本次会议还将表扬32名履职出色的代表。

**强化代表履职保障。**落实代表履职经费保障、时间保障、待遇保障，开展走访代表工作，积极协调解决代表履职中的困难和问题，努力为代表执行职务创造条件、提供支持。强化代表履职管理监督，切实加强代表资格审查工作，建立代表履职登记、履职工作公开、履职情况报告和履职效果评价等制度。试点代表履职档案建立，推行代表向选区选民开展述职活动。

**强化代表能力建设。**坚持学习带动，办好“三大课堂”，提升人大代表履职能力，着力锻造一支忠诚为党分忧、忠实为民代言的人大代表队伍。办好政治引领课堂，依托县委党校（行政学院）、“雄关大讲堂”“周三夜学”等载体，强化政治学习。办好法律法规课堂，通过会前学法、编印法律法规口袋书等，提升代表法律法规素养。办好业务提质课堂，采取专题培训、代表跟班培训等方式，加强业务学习。去年先后组织38名人大代表到省人大培训中心参加培训、120名人大代表到浙江参加履职培训，有效开阔代表眼界、提升履职能力，相关做法得到市人大常委会杨凯主任肯定性批示。

5.切实抓好自身建设，不断提升能力水平

牢牢把握“四个机关”要求，着力打造一支“不服输、敢争先”的钢班子铁队伍。

**政治建设不断强化。**牢牢把握政治机关属性，坚持在县委领导下开展人大工作，严格落实“四个必须”。教育引导全县人大干部、机关全体党员干部把政治规矩放在首位，严格执行重大问题请示报告制度，做到该请示的请示、该报告的报告。坚持把人大工作放到县委“1233”执政兴县战略大局中谋划，细化目标和举措，坚决抓好县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决守好人大意识形态主阵地。

**阵地建设不断优化。**围绕建设服务型机关要求，坚持标准建设人大机关阵地，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田诚等领导到机关调研，给予充分肯定。县人大对标县委工作要求，群策群力、聚力聚智，着力打造人大工作宣传走廊、代表工作室、代表活动室、代表接待室“一廊三室”，切实发挥“宣传站、民意窗、连心桥、监督岗、大课堂”等功能作用。去年9月，省委人大工作会议重要部署落实专项督查组对县人大常委会规范化建设给予了高度评价，做法在全市推广。

**制度建设不断细化。**坚持把建章立制作为常委会及机关建设的重点任务和重要抓手，修订完善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议事规则、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办法等工作制度，形成了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用制度规范服务的长效机制。编印《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工作手册》，加强基层人大规范化建设。细化各专委会、各办事工作机构职责任务，建立职责明确、分工合理、运转协调的工作机制，切实提高机关整体工作效能。

**作风建设不断深化。**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市委六个带头和县委十项规定要求，坚决不逾越政治红线。配合做好省委巡视组巡视工作，切实加强对机关干部的日常监督管理，坚决整治“五个看不惯”问题，大力倡导和推进“不懂就学、不干就逼、不快就督”的工作方法和节奏。积极支持配合纪检监察组履行职责，扎实开展纪律作风教育整顿。

## 机构设置

县人大办公室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无纳入县人大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808.43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3.4万元，下降3.9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808.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08.43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808.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8.43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08.43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3.4万元，下降3.9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8.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4万元，下降3.97%。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8.4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80.49**万元，占84.17%；**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86**万元，占7.03%；**卫生健康支出28.43**万元，占3.52%；**住房保障支出42.64**万元，占5.2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808.4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657.0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23.4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56.8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7.3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0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42.6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08.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94.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13.6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11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0.61万元，增长7.17%。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9.11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9.11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61万元，增长7.17%。主要原因是公务活动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9.11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45批次，76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9.11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县人大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3.69万元，比2021年增加23.99万元，增长26.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县人大办公室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县人大办公室共有车辆0辆，其中：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履行公务保障用车。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人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自评情况与自查报告,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综述：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资金使用达到了预期效果，较好地服务和保障了县人大常委会圆满完成年度立法工作、监督工作、调研工作、代表工作等重要任务，实现了2022年财政预算支出的绩效目标。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经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用于按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剑阁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关于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1.县人大专门委员会。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设立6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监察和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农业农村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目前社会建设委员会有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1人，委员3人,监察和司法委员会有副主任委员1人。

2.县人大常委会。省人大常委会核定我县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35人，现有组成人员35人。机关现内设机构有7委2室1中心，分别是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农业工作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资源工作委员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信访室、财政预算在线联网监督中心。

**（二）人员概况。**

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现有行政编制22个，事业编制3个，工勤编制3个。现有正式职工44人，有退休干部35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收入决算总额为808.43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

**2.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剑阁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2022年的单位支出为808.43万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8.43万元，占2022年单位支出的10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6.86万元，占7.03%；卫生健康支出（类）28.43万元,占3.52%；农林水支出0万元，占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人大事务）680.49万元，占84.17% ；住房保障支出42.64万元，占5.28%。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人员类预算资金693.76万元，为全系统职工工资福利和工作正常开展提供经费保障，完成工资福利支出693.76万元；及时开展绩效运行监控，按需进行预算调整；2022年度我单位人员类资金6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40%,10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66.45%,截至现在，部门预算执行进度99.7%，不存在低效无效率的情况；运转类支出无违规记录的情况。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运转类预算资金113.69万元，完成日常工作运转支出113.69万元；非定额公用支出0万元；及时开展绩效运行监控，按需进行预算调整；2022年度我单位运转类资金6月部门预算执行度50.47%， 10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86.55%, 截至现在，部门预算执行进度100%；运转类预算支出完成率100%；不存在低效无效率的情况；运转类支出无违规记录的情况。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紧扣县人大办公室职能职责，结合2022年度县人大办公室整体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科学合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专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由资金使用部门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计划、预期达到的目标等，如实填报绩效目标，指标值采用定量表述和定性表述相结合的办法，做到了细化量化。部门在编制专用项目绩效目标后，经办公室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审核确认，确保预算金额和绩效目标相匹配。

**（三）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及自评公开情况。一是内部应用情况。将内设机构纳入考核体系。二是自评公开情况。按照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信息进行公开。

2、问题整改及应用反馈情况。因2022年度我单位未收到绩效管理过程中提出的问题，所以也未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整改情况。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单位支出绩效总体良好，各项目标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各项经费按预算实施，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得到了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二）存在问题。**

各项经费拨付不能及时到位。

**（三）改进建议。**

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支出的财政保障水平。加强政府会计制度和预算法学习培训，规范财务核算。

剑阁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附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